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Ri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9)

延遲寄發有關

(I) 建議股份合併；

(II)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

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及

(III) 有關包銷協議之關連交易之通函

及

相關經修訂時間表

茲提述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份合併、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及有關包銷協議之關連交易(「該公佈」)。除另有說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載，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星期五)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合併、供股、配售協議及包銷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供股、配售協議及包銷協議發出之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上述事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iv)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及(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通函所載之資料(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ii)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函件)，預計寄發通函將由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延期至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或之前。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鑒於延遲寄發通函，預期建議股份合併、供股及相關交易安排之預期時間表將修訂如下：

事件	日期及時間 (香港時間)
通函、代表委任表格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寄發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五)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 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至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 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正
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 於會上投票之記錄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
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股份合併及 供股之預期日期及時間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重新開放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三)
股份合併之生效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

事件	日期及時間 (香港時間)
開始買賣合併股份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股份 買賣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合併股份 買賣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之 臨時櫃位開放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 合併股份之新股票之首日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
按連權基準買賣有關供股之 合併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
按除權基準買賣有關供股之 合併股份之首日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
股東為符合資格參與供股 而遞交合併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供股暫停辦理本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二)至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一)
供股之記錄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一)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重新開放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二)
寄發章程文件 (倘為不合資格股東，僅供股章程)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二)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事件	日期及時間 (香港時間)
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合併股份 買賣合併股份(以新股票形式)之 原有櫃位重新開放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開始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 為合併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未繳股款 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星期四)
遞交未繳股款供股股份過戶文件 以符合資格參與補償安排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公佈補償安排涉及之 未獲認購供股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四)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
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 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十分
終止包銷協議及供股成為 無條件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事件	日期及時間 (香港時間)
指定經紀停止為合併股份碎股 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合併股份 買賣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臨時櫃位關閉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十分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結束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十分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根據補償安排配售 未獲認購供股股份之結果及 每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之淨收益金額)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 股票及完成配售事項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 或之前
寄發退款支票(如有) (倘供股遭終止)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 或之前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票之 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支付淨收益(如有)及 向相關不合資格股東支付出售 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 所得款項淨額(如有)	二零二五年一月三日(星期五)

上述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上述股份合併及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及本公佈所述之所有日期及限期僅作指示用途，可予修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更，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宣佈。

承董事會命
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育杰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葉育杰先生及張振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家宇先生、李國麟先生及陳華勝先生組成。